

#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貳、時間：民國 102 年 9 月 16 日上午 11: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趙福德、盧正宗、朱宗仁、伍慶隆、黃春英、呂義、柳瑞得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鄉長孔朝、秘書李紀財、民政課長田美惠、財經課長羅成信、觀農課長高倩麗、社會課長周雅嵐、行政課長方文振、主計主任方亮棠、人事管理員黃莫愁、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托兒所所長李彬珍、清潔隊隊長高倩麗、本會秘書李進鶯、組員馮慧芳、組員張美珍。

陸、會議主席：趙福德。

柒、紀錄員姓名：張美珍、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鄉長、所會兩位秘書、公所各單位主管、本會同仁、副座，大家早。感謝本次會，孔鄉長率領公所各單位主管來列席，本會同仁來參與這次的會議，現在就開始。

## 玖、預備會議：

### 一、報告議事日程

報告人：秘書 李進鶯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

日期	會次	時間	項目	備註
102 年 09 月 16 日 (星期一)	預備會議及第一次會議	8:00-17:00	一、代表報到。 二、審議議事日程。 三、鄉公所本年度小型零工程執行進度分享。	
102 年 09 月 17 日 (星期二)	第二次會議	8:00-17:00	下村考察(海線地區)	
102 年 09 月 18 日 (星期三)	第三次會議	8:00-17:00	一、討論提案：代表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散會	

**會議主席趙福德:**謝謝李秘書。即日起到 18 號三天的議事日程，各位同仁對這個議程看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就按這個議程來進行。朱代表有沒有意見？可以喔！柳代表、副座呢？這樣的話大家無異議對三天議程的確認，三天議程的排定，也徵詢各位代表的同義，就這樣。

## 二、鄉公所專案報告

**主席趙福德:**在專案報告之前，可以進行準備一下。順便借用這個機會跟同仁做一個介紹，新上任的主計主任方亮棠方主任，我們掌聲歡迎。是在來義然後兼任獅子鄉，一個一、三、五，一個二、四、六，可以機動，應該我們不能要求你機動。方主任在原鄉也是多年，對原鄉的文化、習俗、習慣都很融入，非常高興也非常歡迎。另外是公所有些的異動，幼兒園現任的園長李彬珍小姐，希望能夠延續政府針對幼兒園的政策，也對鄉內來依序做的事項。希望幼兒園事務在園長上任，能夠繼續推動而且越做越好，這是我們的期許。好，繼續開始各單位的專案報告。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第19屆第15次臨時大會

## 專案報告

報告單位:獅子鄉公所財經課

日期: 102 年 9 月 16 日

## 102年度小型工程執行進度分享



### 簡報內容

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意義如下：

- (一)經代表會提案、村辦公處、部落會議議決、建議新建或修護之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 (二)鄉公所認為急需修建之各村零星公共設施或公共工程。





## 簡報內容

(三)各村災後重建之公共工程。

(四)鄉長核定之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4



## 簡報內容

二、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年度計畫工程費，由本所視財源狀況，按各村實際情形，由鄉公所逐年編列預算支應。

三、基層建設小型工程由本所財經課執行。



## 簡報內容

四、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工程項目，應建立工程資料卡，逐年列入小型工程計畫編列預算辦理。

五、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土地以無償使用為原則，其範圍既成巷道、排水溝、產業道路修建及維護及修建村活動中心等。



## 工程執行總覽表-1

101下半年度小型零星工程執行進度表		追加數:7,080,000元		
項次	工程名稱	結算金額	執行進度	
1	林場野溪擋土牆設施等四件工程	1,538,519	已結案	
2	獅子、中心崙農路擋土牆等四件工程	1,077,184	已結案	
3	新路簡易籃球場設置工程	470,529	已結案	
4	獅子村簡易自來水水源頭供水管線工程	590,076	已結案	
5	內文活動中心屋頂防漏雨遮工程	932,070	已結案	
6	新路截流及排水改善等五件工程	1,565,164	已結案	
7	楓林一巷大排水溝護岸工程	738,307	已結案	
8	內獅國小和平分校報拆工程	97,000	已結案	
	合計	7,008,849		



## 工程執行總覽表-2

1	獅子村衛生室土方回填整地工程	98,000	已結案	
2	獅子村遷移路燈桿及新設一盞路燈工料費	24,500	已結案	
3	人民陳情本鄉外獅段危險水泥桿掉落台一省道托運車及怪手吊移費	5,000	已結案	
4	楓林綠廊除草工作費	40,780	已結案	
5	獅子鄉資源回收場遷移工程	714,419	已結案	
6	內文社區籃球場設置工程	154,620	已結案	
7	丹路村第8鄰民宅鐵棚架修復工程	46,000	已結案	
8	獅頭山自然步道工程相關費用	72,974	已結案	
9	新路嘴迪雅農路改善工程	449,716	已結案	



## 工程執行總覽表-3

10	102年獅子好芒用電及配置水電工料費	96,750	已結案	
11	獅子鄉芒果季活動場地整地工程	237,222	已結案	
12	楓林村擋土牆及截水溝工程等4件小型工程	414,900	已結案	
13	楓林村往汪保華家農路增設二盞路燈工料費	25,000	已結案	
14	新路社區變電所至出入口小山丘新增3盞路燈	46,000	已結案	
15	新路社區入口處新增一盞路燈	12,500	已結案	
16	往東源聯外道路及農路坍方清除工程	27,000	已結案	
17	楓林入口路側溝蓋改善工程	89,000	已結案	
18	中心崙及丹路部落跳動路面工程	76,000	已結案	
19	雙流簡易自來水取水口工程	45,000	已結案	



## 工程執行總覽表-4

20	內文農路改善工程	700,000	決算中	
21	內文農路支線板橋改善工程	500,000	施工中	
22	楓林部落大排水旁道路及護欄工程	600,000	停工中	變更設計
23	獅子村和平橋下游右岸護岸新建工程	600,000	已結案	
24	獅子村和平橋下游左岸護岸復建工程	600,000	已結案	
25	楓林部落文化聚會所興建計畫水保計畫書製作	373,000	核銷中	
26	楓林文化聚會所興建計畫申請建照用地質鑽探	85,000	核銷中	
合計		6,133,381		



## 工程執行總覽表-5

102年度上半年小型零星工程執行進度表(未執行)		預算數:13,616,000元		
1.	楓林部落道路與擋土牆改善工程	800,000	追加預算中	
2	獅子部落排水溝與板橋改善工程	800,000	追加預算中	
3	竹坑往公墓擋土牆與排水溝改善工程	1,200,000	追加預算中	
4	雙流部落道路與排水溝改善工程	800,000	追加預算中	
5	竹坑部落道路與中心崙部落擋土牆改善工程	800,000	追加預算中	
6	新路與女乃山道路改善工程	800,000	追加預算中	
7	內文草埔丹路部落基礎改善工程	1,000,000	追加預算中	
8	丹路農路改善工程	1,000,000	追加預算中	

## 工程執行總覽表-6

9	楓林村遷村紀念碑及周邊綠美化工程	1,000,000	追加預算中	
10	丹路村集會所舞台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1,000,000	追加預算中	
11	南世村南世二號橋旁農路支線改善工程	1,000,000	追加預算中	
12	各項零星工程(代表、村長村幹事聯繫會報及對面意見交流建議案)	2,000,000	追加預算中	
13	新路集會所水土保持計畫(含審查)	600,000	追加預算中	
14	新路社區自來水用戶外線設備工程款	816,000	追加預算中	
合計		13,616,000		

## 工程執行進度表-1

- 工程:新路簡易籃球場設置工程
- 契約金額:430,000元
- 工程概述:設置籃球場1座
- 施工地點:新路部落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13

## 工程執行進度表-2

- 工程:獅子村簡易自來水水源頭供水管線工程
- 契約金額:526,000元
- 工程概述:管路安裝
- 施工地點:獅子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14

## 工程執行進度表-3

- 工程:內文活動中心屋頂防漏雨遮工程
- 契約金額:829,000元
- 工程概述:修繕屋頂及防漏
- 施工地點:內文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15



## 工程執行進度表-4

- 工程:新路截流及排水改善等五件工程
- 契約金額:1,392,000元
- 工程概述:設置籃球架、便橋、修繕
- 施工地點:新路、丹路2處、女乃山、橋西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 工程執行進度表-5

- 工程:楓林一巷大排水溝護岸工程
- 契約金額:520,000元
- 工程概述:設置排水溝護岸
- 施工地點:楓林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17

## 工程執行進度表-6

- 工程:獅子鄉獅子村資源回收場遷移工程
- 契約金額:485,000元
- 工程概述:遷移資源回收廠
- 施工地點:獅子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18

## 工程執行進度表-7

- 工程:內文社區籃排球設置工程
- 契約金額:154,620元
- 工程概述:設置籃排球場
- 施工地點:內文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19



## 工程執行進度表-8

- 工程:新路噹迪雅農路改善工程
- 契約金額:410,000元
- 工程概述:鋪設PC路面155M
- 施工地點:新路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20

## 工程執行進度表-9

- 工程:獅子鄉芒果季活動場地整地工程
- 契約金額:216,000元
- 工程概述:以天然級配鋪築場地
- 施工地點:獅頭山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21

## 工程執行進度表-10

- 工程: 楓林村擋土牆及截水溝工程等4件小型工程
- 契約金額: 378,000元
- 工程概述: 擋土牆、排水溝改善
- 施工地點: 楓林村
- 執行進度: 已結案
- 成果照片:



22

## 工程執行進度表-11

- 工程: 內文農路改善工程
- 契約金額: 598,000元
- 工程概述: 農路改善
- 施工地點: 內文村
- 執行進度: 已結案
- 成果照片:



23

## 工程執行進度表-12

- 工程:內文農路支線板橋改善工程
- 契約金額:425,000元
- 工程概述:農路板橋改善
- 施工地點:內文村
- 執行進度:施工中
- 成果照片:



24

## 工程執行進度表-13

- 工程:獅子村和平橋下游右岸護岸新建工程
- 契約金額:520,000元
- 工程概述:新建擋土牆
- 施工地點:獅子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25



## 工程執行進度表-14

- 工程:獅子村和平橋下游左岸護岸復建工程
- 契約金額:520,000元
- 工程概述:修復擋土牆(石籠)
- 施工地點:獅子村
- 執行進度:已結案
- 成果照片:



26



報告完畢  
謝謝指教

獅子鄉公所財經課

27

**主席趙福德:**謝謝財經課羅課長，給本次會應該說公所對 101 下半年、102 上半年執行的小型零星工程，辦理的情形跟簡報分享。除了書面還做投影片，雙重的做法讓這次的報告更有依據、更詳實。各位同仁還有一點的時間，有報告、有說明總是要有一些回應或是有什麼要問的。剛剛羅課長回應了我們的要求做這樣的簡報，整個小型零星工程辦理情形，是已經照我們想法執行完畢，或者還有其他需要努力的地方還是怎麼樣，有者嘉勉、無則就開誠布公，大家來做建議、檢討這都是非常好。我們的時間到 12 點，我們就結束會議，那就點名舉手發言，要不然都沒有人要發言，不然羅課長他這個人沒有回應發言這個人很怪，朱代表，請發言，有沒有按照你的要求做好。

**代表朱宗仁問:**主席、鄉長、各單位主管、各位同仁大家午安，還有兩位秘書，很感謝鄉公所鄉長很積極，我的意見就兩點，就是每次拜託公所以後工程施工之前要通知我們，工程老闆都不會先通知我們。有時候水管、地上物壞掉了，都找村長、找代表，到最後要求地主的賠償，我們都對包商不好意思。希望以後先把地上物先處理好再來施工，這是我的要求。所以對公所提出這樣的要求，希望能做到謝謝。

**代表柳瑞得問:**大會主席、趙主席、孔鄉長、兩位秘書、各單位主管、各位同事大家早安。剛剛聽到課長對整個工作進度的報告說明，個人感覺到是非常好，可以看得出我們的進步，這個可以公開讓

大家知道，課長有沒有確實的，牢記各位代表所提的案，有沒有執行？做到什麼樣的程度？這樣子幾乎是比較瞭解了。這裡嘉勉一下，不管是幾根水管、幾盞路燈，都顯露課長對我們小小提案的重視，當然這一點我肯定課長的做法。有溝通就少懷疑，村裡面的聲音我一再提醒或跟村民在一起的時候，都會提到這個問題，就是說我們現在的做法是，聽到鄉民的問題，直接跟單位主管報告，這種工作進度會比較快，所以要感謝課長的辛苦之外，也謝謝鄉長的團隊，謝謝。

**主席趙福德:**呂代表？

**代表呂義問:**意見保留。

**主席趙福德:**好，只有三天的議程，過了就沒有辦法保留。副座？

**副主席盧正宗問:**主席、鄉長、兩位李秘書，公所的各位課長、本會同仁。對課長剛剛所提出的專案報告，我是沒有詳細看，文字太細的根本沒有辦法看，雖然有簡報可是唸也不是那麼清楚的去聽，你說要怎麼改還是要詳細看一下。因為這樣的做法代表會有聲音希望公所把我們每年所提的案，或是小型工程能夠很詳細的，在會中很詳細的提報給我們更加瞭解。這一兩年有的時候是我們沒有下村去考察，不曉得在各村所提的工程，到底有沒有很落實或是做的怎麼樣。最簡單的方式就是放在投影片上來做說明，覺得你們用心良苦，為了這個，課長也沒有去參加旅都，他說很忙真的是有在做。我想有一些真的需要改進，但是不是這個

時間可以講因為時間不多，我們再慢慢做一個互相討論，我想有很多可以私下討論的事情，在這裡沒有辦法做詳細的報告，你也辛苦了，課長，加油。

**主席趙福德:**聽起來很沉重，會有期待好酒沉甕底另外的聯想，在這裡的各位同仁都表達了，對這次小型零星工程，羅課長的簡報及內容的回應，同仁都有所肯定。其他一些希望公所同仁透過私下或是適當的時機，再做一些的溝通我想這是非常好。但是至少我們有錄音，不要說沒有做一些說明沒有聽到。本席這邊就便宜行事來做回應，請多包涵。

第一個、再次請公所，本會…這不代表個人，經過幾次跟同仁的溝通，有一些的看法希望公所來配合。平常我們的提案提出去後，當然會辦理現勘然後會溝通再來做設計，基本上這個設計是屬於草稿未定案，設計完後再來一個書面上的確認。如果是出入再進一步做一個修正，若是沒有當然這個設計就定案了，我們再進行所謂的招標、施工等等。當然在施工的時候，剛剛柳代表也講了，希望通知各村的村長、代表開工當中能夠來協助，或是一些前置作業，像在地的管路或是作物或是一些地上物等等。做一些適當的處理，竣工完以後當然就驗收，那驗收完了以後我們就提案，縱然整個過程一些有的沒有的，不管是怎麼樣總是要回報結案。我們提報了什麼時候結案也不曉得？好像在公共體系公部門的處理，從收發到最後應該會有一個很完整的程序。往往

在本會一些提案或建議最後的結案回報，好像大家都疏忽了。

第二個、有一些提報的計畫，像原民會、水保局或是縣府上級機關等，公所彙整以後不管是公所部分，自己受理鄉民的陳情或是鄉長各課室的施政的需求，還有我們的提案。在這個彙整要提報之前，可以的話是不是我們先來看看，有沒有疏漏的地方。還是說明一下，政策、經費方面，我們是不是有必要調整，為什麼沒有報？為什麼要報？

另外，提報如果沒有的時候，至少副本送到本會來讓我們知道，可以對照我們的提案有哪些。透過這次來提報的讓我們做個備忘，在我們的問政一些追蹤，我們也方便做一個控管。核定下來以後你們送來，因為總是還要做一些動作，這個先行動支然後轉正等等這些。可是你們提出來都是核定的部分，那些沒有被核定的都沒有陳列。至少最後這個地方我們還可以做一個檢視，哪些案被核定？哪些案沒有被核定？至少知道原因。比如說在我們問政沒有達到預期的，這樣的結果至少說知道，是不是哪邊沒有做好？或是我們還要努力？或是還要瞭解上面為什麼沒有核定？至少有個溝通，讓我們的鄉民或是對工作有責任上的交代，這是順便提出來。

接下來針對這次的簡報，縱然課長很仔細，剛副座也講旅都也犧牲了。但是在這個地方來講的話，以我的經驗有時候白天、有時候晚上，都要把我的工作做好。我想因為在場就沒有選



擇只有全力以赴，達到所預定的時間點來完成。如果在這個簡報裡面可以的話有一些的建議，表裡面的工程執行中，可以的話年度是有，工程及預算的金額發包、金額結算、金額或是建議，這樣的話可以顯出對照，我們的預算也可以知道說，錢在這個案裡面有沒有滿足？能不能完成？後面也做一個空白，讓我們的知道這個案，我們所會能夠有一個交流，讓我們對鄉民說明的時候大家都一致，不曉得這個是誰是誰的？如果這樣看起來的話，就不是小型的好像都是公所的，那我們翻開歷次會期提案那麼多，好像不曉得怎麼樣彰顯出來。這個我也不是說什麼，我相信人性就是這樣，我想說是不是這點我來建議，可以的話用簡報提列出來。

我記得蘇貞昌當縣長的時候，走廊上都有掛出來補助一覽表大家都不敢怠慢。另外簡報中的執行綜覽表還有執行的進度表，圖片你對的部分剛才我這樣對照一下，好像很多的地方也沒有分享，我希望這個照片能夠按照你們在做施工前、施工中、施工後，這樣的話比較方面做一個對照，這樣的話也看出來你們的用心在施作上，有一些留下的痕跡就在當中了。再來，這個簡報最好一個案有關照片就剛說的用前、中、後顯示。另外這個字太小我想說也不要那麼節省，可以的話把綜覽表放大一點，用一頁雙面的方式，縱然我們要節能減碳，透過投影機的方式。可是有時候個人在研究議案的時候，還是依賴書面上的用途參考。

在執行的效益方面，雖然同仁都是很肯定一些的做法，剛剛課長也抓住了這次辦理這個問題的時候，所謂的群聚落這個環境一些相關的改善，讓百姓的生活能夠在安全、安定、安康這樣的氛圍之下有感。我想這是非常好，非常肯定鄉長在這個區塊能夠大家有志一同，我相信對這個做法持續性的，他是比較大宗的金額來講盡量向上級去爭取。比如說在工程執行中的表六，楓林村紀念碑綠美化工程、丹路集會所那邊都各列 100，我想這個小型零星工程，好像有點讓我們覺得媳婦要去擔擔大的責任，如果我可能的話這個三項我們改為提報，向上來爭取是不是比較妥當一點。

當然不會排擠會有更多的小型工程來做，如果有立即性的我們也排除，可以這樣來做我是肯定。總之我也希望你這邊的綜覽表裡面記錄的金額也是有出入，當然結算的時候可能在執行也沒那麼多有這樣的情形。我想這一點希望在書面資料，能夠有一個很一致，這樣的話我們也瞭解，這方面執行經費是這樣，盡我們最後樽節，好好來做規劃替我們省一些錢。我們做了結果經費不夠但是不做也不行，一點點一公尺還是追加動支這樣都可以。但是我就看不出來我覺得很可惜，相信在這個地方你一定有做一個處理。但是讓我們沒辦法說在書面上，能夠立即做這樣的對照。但是我相信同仁都能夠理解，鄉民也會肯定在經費上靈活的來做辦理，這個是非常好的，不要執行工作都是很僵化這樣很不好。

我們常常說依法行政，從另外一個角度來講，變得好像是受限自己，有一些突破沒辦法有一個很好的做法。總之，這個簡報本席提出以上幾點，做一些參考之外，我想在執行效率上面還是要注意。我們公所三位的技士，還有一些臨時的助理，在權責這樣的劃分也好，或在執行上的溝通，或是這個效率。我想課長還是要多去督促一下，不只是我們只有跟課長的互動，甚至技士、臨時員我們都樂意跟他們一起做。無非總希望把我們所共識的一些議題在有效的時間完成，我相信這是大家都樂觀其成的，這樣的一個目的。當然我們也不是說沒有功勞總是有苦勞，但是我想功勞都有、苦勞都有在當中，所以今天的簡報才能夠分享。當然很有豐碩有些經費，但是如果在列舉其它來講的話，也蠻多更多的分享。因為我們僅就小型工程的部分，各位同仁其他各單位主管，在這當中公所確實也是全力以赴在做。除了肯定之外我也盼望，各位同仁也秉持所會和諧，為了我們的鄉政、鄉民，大家能夠秉持無我這樣的精神，我相信我們的施政、問政也好會越做越好。謝謝，以上我個人的淺見。

今天的議程就到這裡。這邊有一些的說明跟大家做預告，明天的議程是下村考察，因為在會前會經過同仁大家的討論，這次的下村考察完全都在海線。當然之前我們也期待公所能夠提案出來，但是沒有提出，我們訂在 10 號之前截止，部分同仁也提出事後彙整，印這個資料供大家來參考。明天細部的工作就勞煩所

會的李秘書再做一些協調，明天 9 點，可以嗎？有沒有問題？至於公所要參與會勘的，大會就尊重鄉長。因為最近大家都辦了蠻多的活動，我是尊重你。但是主辦的應該是責無旁貸，因為不去的話也不行。今天中午麻煩大家移駕到新路婷婷用餐，12 點半準時開動，散會。

**拾、散會：**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6 日中午 12:00 時整。

# 〈第二次會議〉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第二次會議。

貳、時間：民國 102 年 9 月 17 日上午 9: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海線(竹坑、獅子、內獅、南世)。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趙福德、盧正宗、朱宗仁、伍慶隆、黃春英、呂義、柳瑞得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鄉長孔朝、秘書李紀財、民政課長田美惠、財經課長羅成信、觀農課長高倩麗、社會課長周雅嵐、行政課長方文振、主計主任方亮棠、人事管理員黃莫愁、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托兒所所長李彬珍、清潔隊隊長高倩麗、本會秘書李進鶯、組員馮慧芳、組員張美珍。

陸、會議主席：趙福德。

柒、紀錄員姓名：張美珍、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略)

玖、地方基層建設考察：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  
下村考察代表提議表

村別	順序	名稱	提議人	執行單位說明
竹坑	1	苦苓溪道路改善等陳情案	趙福德	1. 陳情案業已層轉屏東縣政府辦理。 2. 道路部分業提道路災復工程辦理。
	2	社區塑造原鄉風貌	趙福德	1. 業已提送原民會 103 年度原民會部落環境改善計畫。 2. 另提送營建署城鄉新風貌計畫。
獅子	1	活動中心北邊徵收土地規劃為停車場	伍慶隆	1. 停車場部分: 先前規劃: 道路及大樹保留, 佔地周邊鑑界圍欄, 地面暫用級配鋪設, 同時提報部落環境改善及第二期城鄉新風貌計畫, 預定停車場鋪設連鎖磚。 2. 擋土牆部份: 提報水保局治山防洪計畫 3. 排水溝加蓋。 4. 路口: 架設“獅子村停車場”指示牌。 5. 城鄉發展局及觀光局不補助廁所。 6. 活動中心邊坡坍方用開口契約處理。
	2	獅子部落往公墓過橋一公里野溪整治工程		另行通知提案代表擇期會勘
內獅	1	七里溪擋土牆、土石淤積等災情	趙福德	(業經水保局核定緊急清疏經費 50 萬元整)
	2	七里溪清疏土石之利用		暫行推置於周英雄土地(業出具土地同意書)
	3	第五鄰住宅(石清風、朱明珠、戴如玉)後邊坡施做擋土牆		提送 103 年度原民會部落環境改善計畫。



	4	內獅公墓邊坡坍方安全虞		已於康芮颱風過境後即刻會勘，會後提報相關計畫；部份坍方先行由開口契約廠商修復。
南世	1	南勢湖橋上下游護岸災情	趙福德	業已提送災復工程計畫審核中。
	2	加多海災情		業已提送災復工程計畫審核中。
	3	南世北邊連絡道路水保後續改善案		全段提 103 年度原民會部落環境改善工程計畫。
	4	往砲台道路改善案		擇期勘察
臨時提議	1	部落後方台電之巡視路線土石流入果園及民宅	南世村長 臨時提議	1. 土方無法動，可致函台電近期清理 2. 另外擇期再勘
	2	金卡萊電桿及坍方案		擇日與前案一併勘察
	3	部落上方原開墾之面積逐年增加，影響地表，致下方居民成災		建議部落會議時提議並於各項會議宣導，禁止開挖及林地部分禁止超限利用種植果樹或噴灑農藥除草。

主席結論:有關此次災害勘查請執行單位妥為處理並將處理情形函知本會，使鄉民瞭解此次災情各單位皆關注，併使受災民眾的生活環境獲得改善且安全。



## 〈第三次會議〉



##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

壹、會次：第三次會議。

貳、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8 日上午 10:00 時整。

參、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廳。

肆、出席人員姓名人數：趙福德、盧正宗、朱宗仁、伍慶隆、黃春英、呂義、柳瑞得等七名。

伍、列席人員職別姓名：鄉長孔朝、秘書李紀財、民政課長田美惠、財經課長羅成信、觀農課長高倩麗、社會課長周雅嵐、行政課長方文振、主計主任方亮棠、人事管理員黃莫愁、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托兒所所長李彬珍、清潔隊隊長趙慧嬪、本會秘書李進鶯、組員馮慧芳、組員張美珍。

陸、會議主席：趙福德。

柒、紀錄員姓名：張美珍、康麗君。

捌、主席致詞：鄉長、所會秘書、公所各單位主管、本會副座、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次會第三天的議程，我們就進行以下的議程，第一個是討論提案，就是本會同仁的提案。大家看一下資料全部共有 18 案，各位同仁對提案的同仁，還有沒有需要補充說明的？我們就按照編號順序，副座，有沒有？

副主席盧正宗問：主席、鄉長、兩位秘書、公所各單位主管午安。我提的一個案，這次的颱風是新路段往電台的農路，因為排水很狹

長排水溝沒有辦法應付排水量，我想大家都有看到那邊災害非常嚴重。除了上次立委跟台南分局、還有鄉公所、鄉長跟幾位同仁去看了以後，確實是非常嚴重。下游從何獅仔那邊，水保局原則上已經同意拓寬比照省道的溝堤來做改善，但是這個不是一勞永逸，主要就是在往上面一點，一定要做截水大型的水溝，能夠把從上面流下來的水，截水做大型的水溝以後，這樣流下來的水可能會減少。對土地方面我問村長他說這個沒有問題，只要有經費，土地做排水溝絕對是會同意。因此我想這個如果公所沒有這個經費，希望從上面上級單位報以後，請他們會勘把每年的災害能夠做處理，這是我對提案做一個補充。希望能夠在最近把這個計畫，大概也不會太多的經費，希望公所能夠透過水保局或相關單位呈報改善，以上就是對提案的補充報告，謝謝。

**主席趙福德:**謝謝副座，編號第一個，在提案的理由裡面有很詳細的說明。接下來是編號 2 到 3 號的柳代表，編號 4 到 9 號的提案人伍代表有沒有要補充？好，請。

**代表伍慶隆問:**鄉長、主席、兩位秘書、各課室課長大家平安。這邊提案第五號編號第 5 必須在這裡說明，要加蓋大排水溝有一個極大的原因，因為兩側的主人不讓他們過，芒果節時僅用人力搬運，那個水溝蓋大概三米寬的大排水溝，如果蓋住水溝就可以從那一條路經過，地主因為不願意路過兩邊，所以帶來不方便，所以一再的來跟我訴求。提案應該寫地號，因為我不清楚地號，去

問的話可能他們還要查，最後只能用他們的名字那幾個地主，必須要從那邊經過，這個障礙非常的大，沒有幫他們解決常常拜託公所也覺得很累，如果可行的話找個時間來會勘，我們不一定提案的可能是合理但是有時候不合法，必須要經過你們裁定，以上報告。

**主席趙福德:**謝謝，接下來編號 10 號到 12 號朱代表。

**代表朱宗仁問:**主席、鄉長、所會秘書、各單位主管、各位同仁大家早安。這裡編號第 12 號，關於中心崙的兩邊聯外道路，因為芒果都已經超過白線很危險，尤其是大轉彎的時候，不知道哪一天會發生什麼事情，所以在這裡請求鄉公所，移除芒果因為已經超過護欄，都已經延伸到白線裡面了所以危險，這是我要提醒鄉公所的部分。

**主席趙福德:**好，編號 2 號到 3 號，柳代表有沒有補充說明？沒有。

13 號到 18 號本席的，看到編號 14 號，案由第 2「辨識道路」改「辨識瀏覽」，編號 16 號理由的第三第 5 小點，5. 草埔(總統府)、內獅第五鄰群聚落一位處邊坡下(陡峭)，坡面水下沖、地面滑動虞慮。然後編號 18 號，這是上次提過的，因沒有作成案沒有正面的給我回應，這次我就把他抽出來，做一個案提出來，希望大家來重視。

野溪整治若是以現狀的案來做規劃，因為大水沖刷流失的一些沿岸百姓的土地，都變成河床，要如何處理我想這個在規劃上

希望來做檢討，百姓的財產能夠還原。所謂的土地正義，一方面絕對有公共設施的需求，就比較容易跟百姓溝通，一方面我想，也是公部門有關這部分的土地，大部分都沒有所謂的無償，那就這樣！我想說把這個案提出來，也希望看公所怎麼做回應，做最好的處理，百姓的權益，公共設施的推動也都能兼顧好。以上我們的案是 1 號到 18 號，經過提案人的補充之外，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若沒有意見就一起表決，可以嗎？那麼提案編號 1 到 18 號一共有 18 案，徵詢在座各位提案人，說明後也同意包括表決的方式來做議決，贊成這樣辦理的請舉手，通過。下一個議程，臨時動議有有沒有？沒有的話就下一個議程。

鄉長、所會兩位秘書、公所各單位主管、本會同仁，第 15 次臨時大會今天的議程就要結束了。這三天的議程感謝公所，就 101 年下半年及 102 年上半年度，小型零星工程辦理情形的進度分享，一些的說明資料，感謝各單位主管，承辦人員書面的資料更詳實的在這方面執行及分享。再來，昨天下村考察因為按照原定會前會大家的共識，我們這次會全是海線，下一次會預定在 10 月份，我們召開臨時會的話下村放在山線，也希望預先做準備。當然昨天的下村考察，雖然整個考察的行程當中，也感謝原提案人在場說明。我們南世村長剛好有這個機會，有的沒有到達的地方，如內獅的張村長、獅子村的沈村長，和竹坑各位其他的。關於下村考察的案讓村長能夠瞭解，在地方上他們的一些建議，是



如何來做處理？公所怎麼來回應也讓他們知道。下村考察的紀錄，我想近期能夠把他彙整，希望公所這個地方，相關的格式也能夠來會同把他彙整，若沒有意見會議就結束了。

最後，年底快到了，很多工作和活動要執行，從以前大家常講希望活動的時間分散，集中到年底都弄不清楚了，早上來了很多邀請函不知要如何處理，但從另外一個角度也令人欣慰，也就是說地方也在動，也表示我們整個鄉政的推動也看見了，各村、各社區也都在動起來。最近的氣象，天兔颱風也可能對本島特別是南部，經過也好或是登陸也好，也希望公所能按照權責做先行的一些措施，讓這次災情也好在防災上，保護鄉民的安全生命的財產等等。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玖、散會：**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8 日上午 12:00 時整。

代表提案：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盧正宗	附署人	趙福德 朱宗仁
案由	建請鄉公所轉請層峯在 <u>新路農路</u> 間築設截水大型排水水溝，以利雨季豪雨排水問題，解決人車行駛及部落安全案。						
理由	<p>一、<u>新路農路</u>全長數公里，因排水溝狹長，每逢雨季豪雨排水溝容量不足，大量雨水土石湧入路面及下游民宅造成農民交通及部落住戶嚴重災情，本年<u>康芮</u>颱風帶來的豪雨災情嚴重經動用國軍二個連隊兵力，協助搶救財物損失。</p> <p>二、為防範日後發生發生災害於<u>新路農路</u>間約一公里處必需築設截水大型排水溝長 300 公尺、寬 2 公尺以改善排水設施解決農民財產生命安全。</p>						
辦法	建請相關單位派員實勘惠予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 號	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柳瑞得	附署人	伍慶隆 朱宗仁
案 由	建請公所將 <u>草埔村加瓜林</u> 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案。						
理 由	本段農路為 <u>草埔村</u> 農民運送農作物要道，部份路段已完成，剩一小段尚未鋪設。每逢下雨路面容易沖到，造成農民運送農作物困難。						
辦 法	請鄉公所派員勘察並予以處理。						
審 查 意 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 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 號	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柳瑞得	附署人	黃春英 呂 義
案 由	建請公所將 <u>內文村</u> 設置乙座過水橋案。						
理 由	該村過水橋大致百分之八十已完成，未完成部份還須增設方便農民進出搬運農作物。						
辦 法	建請鄉公所派員勘查並籌措經費辦理。						
審 查 意 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 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伍慶隆	附署人	柳瑞得 朱宗仁
案由	建請公所於獅子部落活動中心北邊收回之土地設置停車位。						
理由	<p>一、該土地面積約一分多，原為衛生室所有，遭農民佔用多年，今已收回。</p> <p>二、村民辦理婚喪喜慶賓客停車位實屬不足，為有效利用空間及提供足夠的車位，企盼將該土地規劃為停車位並儘速施作。</p>						
辦法	請鄉公所派員勘察並擬訂計畫設置。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 號	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伍慶隆	附署人	趙福德 盧正宗
案 由	建請公所將獅子村大排水溝加蓋做為便道供民眾通行案。						
理 由	該排水溝寬 3 公尺，長 20 公尺未予加蓋，後方地主莊阿玉、曾海東、尤春英、楊健勇、伍美橋、胡水秀…等村民多年來繞道而行，極其不便，為方便其等居民通行，應予加蓋做為便道。						
辦 法	請派員實勘並予以處理。						
審 查 意 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 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伍慶隆	附署人	呂 義 黃春英
案由	建請公所於獅子部落水源地約 50 公尺延續鋪設水泥路面。						
理由	獅子部落往水源地農路大部份已鋪設水泥路面，惟約有 50 公尺尚未鋪設，此處每逢大雨侵襲，便瘡痍滿目、泥濘四處無法通行，為維行經民眾安全，實有延續鋪設水泥路面之必要。						
辦法	請公所派員勘查並予以處理。						
審查 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 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 號	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伍慶隆	附署人	黃春英 朱宗仁
案 由	獅子村獅子部落往墳墓野溪整治未完成部份延續整治案。						
理 由	獅子部落往墳墓方向野溪整治工程，上游及下游皆築設完成，惟過橋右邊約 50~60 公尺處未設置擋土牆，每逢大雨，影響該處農民土地流失，確有延續完成之必要。						
辦 法	請公所派員會勘並予以處理。						
審 查 意 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 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伍慶隆	附署人	趙福德 朱宗仁
案由	獅子部落水源區完成擋土牆設置案。						
理由	<p>一、該路段部份未設置擋土牆，每逢汛期，土石及大水往此處流入，常致路面土石堆疊、積水滿佈，造成行經民眾無法通行。</p> <p>二、該部落居民大都以經營芒果為主要生計來源，此處為農民前往耕作地必經之路，每逢大雨過後，必遭阻斷，誤及農民照料農作物之時機，造成收成欠佳，而影響其生計，確有延續設置擋土牆使通行無阻之需。</p>						
辦法	請公所派員會勘並儘速處理。						
審查 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9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伍慶隆	附署人	呂 義 柳瑞得
案由	獅子村部落 <u>雙溪野溪</u> 土石清疏(疏濬)案。						
理由	<p>一、該案多次提交大會成議決案，惟未見執行單位關心及處理。</p> <p>二、該河段經年累月堆積之土石造成阻塞，每逢強風豪雨過境，居民深陷水患之苦，為維居民生命財產之安全，確有處理之必要。</p>						
辦法	請公所派員會勘並協助處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0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宗仁	附署人	趙福德 伍慶隆
案由	內獅村集會所環境改善工程案。						
理由	<p>一、該村目前之集會所，為學子及熱愛籃球之青年常使用之場地，然該處地面小石處處、雨後水流過之處青苔滿佈、廁所無水髒亂不堪、牆面斑駁、屋頂鐵皮搖搖欲墜…諸多的缺損，處處危及熱愛運動青年們的安全。</p> <p>二、或者地方有力人士及主管業務單位致力於另闢集會所之工作，而對於現有之集會無所聞問，然該處確為該部落目前僅能使用之場地。</p> <p>三、政府積極推動「打造運動島」之政策，<u>內獅</u>青年熱愛運動在全鄉各項活動競賽中皆名列前茅，尤以近年來本會辦理籃球賽，<u>內獅</u>村更羅列各組冠、亞軍。</p> <p>四、為配合政府政策之推動及不減青年熱愛運動之熱忱，改善<u>內獅</u>村集會所環境工程乃亟需辦理之業務。</p>						
辦法	請公所派員會勘並協助處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4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 號	11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宗仁	附署人	盧正宗 黃春英
案由	上內獅教會至小內獅部落改善道路及排水系統案。						
理由	<p>一、近年颱風過境，小內獅村道即變成水道，尤以近期之天坪及康芮兩颱風，湍急的水流將污水及泥土載入居民宅內，造成居民傢俱多數損毀。</p> <p>二、因上內獅教會至部落道路之設計，導引上方水流引入部落巷道內，復以排水系統未予以施作妥適，而有前項情形發生。</p> <p>三、為維部落居民生命財產之安全，確有改善之必要。</p>						
辦法	請公所派員勘查並研擬改善計劃籌措經費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2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朱宗仁	附署人	盧正宗 柳瑞得
案由	中心崙社區牌樓至部落道路兩旁果樹枝葉影響視野案。						
理由	該段道路狹窄，兩旁果樹枝葉茂盛而延伸至道路，致使行駛車輛視線大受影響，對向來車不易察覺，而有意外發生之虞。為維行經車輛生命財產安全，確有處理之必要。						
辦法	一、敬請公所極力宣導。 二、邀集果樹管理者解決之。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3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趙福德	附署人	盧正宗 朱宗仁
案由	丹路村新路公墓道路，路面損壞影響林農及殯葬管理出入之安全，建請鄉公所查勘改善。						
理由	<p>一、依據在地居民陳情辦理。</p> <p>二、丹路村新路公墓之道路，PC 路面呈現龜裂、塌陷等情事，影響林農及殯葬管理出入之安全。</p>						
辦法	建請鄉公所：派員會勘及將前段路面鋪設 PC 銜接後段 PC 路面併同改善。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4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趙福德	附署人	盧正宗 柳瑞得
案由	轄內「壽卡鐵馬驛站」繪製觀光休閒導覽牌(圖)，以利遊客辨識瀏覽，提高在地觀光休閒之效益，建請鄉公所納參辦理。						
理由	<p>一、依據遊客建議及各地景點設置應有之設施。</p> <p>二、轄內「壽卡鐵馬驛站」原為「警察壽卡檢查哨」位處東、台縣界點，長年人車途經該處，檢視車輛、休憩等，及至變遷而沒落；縣府適時推動鐵馬休閒政策，經公所提報計畫獲補助辦理，造就現在之風貌與功能，獲致遊客及鄉民肯定與讚賞。</p> <p>三、由壽卡&gt;內文&gt;牡丹等連結之休閒景點多處，雖有簡介(媒體、書面)資訊可參考外，然在地友善之簡介，如能繪製導覽圖看板，更能親近及吸引遊客，也促進了解本鄉風土民情等需求。</p>						
辦法	建請鄉公所納參辦理。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5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趙福德	附署人	盧正宗 朱宗仁
案由	<p>本鄉辦理公有地改配德政，經審核釋出列冊之土地，如有涉及「遺址」等之土地，應予保留列管以利原鄉權益及文化復振需求，建請鄉公所檢核已辦理改配之公有地，盡速查核補救及參考辦理。</p>						
理由	<p>一、依據本鄉草埔部落會議主席李振榮先生反應辦理。                  二、反映實情：鄉公所前辦理公有地改配，其中草埔段一筆土地為在地認定為「遺址」之土地，改配是日未即時發現提出異議，而後地方接獲訊息紛紛提出異議，期望公所能收回成命。                  三、「地盡其用」利於鄉民生活改善，福國也利民之德政，本次公所辦理公有地改配，獲得鄉民稱許與肯定，實為良政展現於民。                  四、或為首辦該項政策，容有欠周詳之處，上項反映之情事，請查核有無類似之公有地。為因應未來原鄉權益及在地文化復振傳承等需求，必然應以嚴肅來考量其必要、未來性之發展。則將造成消失「無據可考」之窘境，陷我不利及原鄉更大、多之影響。(原住民族自治、傳統領域、文化復振傳承等)</p>						
辦法	<p>建請鄉公所檢核已辦理改配之公有地，盡速查核補救及參考辦理。</p>						
審查意見	<p>提交大會討論</p>						
議決	<p>照案通過</p>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6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趙福德	附署人	盧正宗 柳瑞得
案由	為因應天候異變現象，保障生活空間之安全，建請鄉公所建立環境監測達到預防性的災情發生，嘉惠鄉親。						
理由	<p>一、依據氣象、學者專家報導；各地天候異變現象造成的災情發生訊息。</p> <p>二、經查本鄉因天候異變現象造成的災情，歷年均有發生。政府為增進及提高防災知識及能力，編列預算辦理研習、演練、觀摩等活動；也建置支援機制以利助災。期整合防災救災功能保障人、環境之安全。</p> <p>三、因上情列舉以下實例：（本鄉鄉親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南世北邊連絡道邊坡一上方南向坡面，有滑動現象。</li> <li>2. 內獅長老教會後方山坡面一居民陳情：坡面有滑動現象</li> <li>3. 野溪暴漲一毀損護岸、作物、公設及土地流失。 *護岸(擋土牆)基座因掏空擴大，未及時檢測改善或補強，終究水患倒塌而毀損造成災情。</li> <li>4. 丹路下部落聚落住宅一於陡峭邊坡下方築屋居住，去年發生崩塌落石造成房舍毀損。現場仍有安全之虞慮。</li> <li>5. 草埔(總統府)、內獅第五鄰群聚落一位處邊坡下(陡峭)，坡面水下沖、地面滑動虞慮。</li> </ol> <p>四、檢討一公設：整治護岸、農路、水保(擋土牆、排水等)、橋梁等；群聚落環境：邊坡、排水、水電等依權責訂定期(不定期)巡視機制</p>						
辦法	建請鄉公所建立環境監測達到預防性的災情發生，嘉惠鄉親。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7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趙福德	附署人	盧正宗 柳瑞得
案由	本鄉芒果園區協助規劃汲水及輸送蓄水分區供水系統，建立水資源合理使用、促進產業系統管理、協助果農減輕負擔…等，提升產業經營及管理運作，嘉惠鄉親。						
理由	<p>一、參酌近年實勘、構思淺見提議供參。</p> <p>二、芒果園區供水現況略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大多各自覓取水源(汲水處)，接管(口徑大小不一)線路至果園蓄水塔(池)，再接管(或分管)澆灌果樹。</li> <li>2. 常有蓄水滿溢或任意讓水漫流情事，浪費水資源，尤以乾旱季水源量少，造成紛爭(水源)及困境。也波及溪流生態，影響推動多元休閒發展需求。</li> <li>3. 水源乾涸、管路阻塞或汛期管路流失等，造成在管理、養護上困擾與負擔。</li> <li>4. 管路四處途經多人及果園內之土地，易生事端、影響觀瞻及安全。</li> <li>5. 經營效能上，成本難有顯著之營收(整個經營成本上，管理養護供水管路，占了很大的負擔(資源)，仍以傳統思維模式經營。</li> </ol>						
辦法	為提升經營效益，期藉科學、系統化之規劃，建請鄉公所協助研議供水系統，朝向符合現代化之經營，嘉惠各園區果農，增進經濟發展。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

編號	18	類別	經建	提案人	趙福德	附署人	盧正宗 朱宗仁
案由	枋山溪上游南岸(中心崙)汛期流失之土地，整治時未將流失土地涵括在內，以災後現狀河岸設計整治，以致鄉民土地無法回復完整使用，建請鄉公所研議補救以維鄉民權益。						
理由	<p>一、枋山溪上游南岸(中心崙)汛期流失之土地，整治時未將流失土地涵括在內，以災後現狀河岸設計整治，造成鄉民土地無法回復完整使用，鄉民財產及權益受損，此情形理應公部門主動研議如何兼顧(鄉民財產及公設)予以妥處。</p> <p>二、流失之土地河段沿岸，災後整治陸續施工已完竣，經查整治規劃時未先比對地籍資料(鑑測)、取得土地使用同意書及徵詢土地所有人，逕予設計施工。鄉民對流失之土地，無法回復完整使用外，土地異動時恐將造成困擾。</p>						
辦法	<p>建請鄉公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議野溪(溝渠)整治涉及人民土地權益時，應納入損益替代方案，以為尊重、公平期能順利推動公設之便。</li> <li>2. 為維護人民權益建請專案處理，枋山溪上游中心崙河段人民流失之土地(數筆土地部分均成河床)，補償或以地易地方式補救。</li> </ol>						
審查意見	提交大會討論						
議決	照案通過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

主席 趙 福 德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9 月 1 8 日